

檔 號：C650302
保存年限：5年

中州學校財團法人中州科技大學 函

地址：51003 彰化縣員林市山腳路三段2巷6號

聯絡人：黎淑媛行政教師

電子信箱：kenzo@dragon.ccut.edu.tw

聯絡電話：04-8359000轉1325

傳真電話：04-8396409

電子
文
時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擬：公文文件系統通知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6月1日

發文字號：州瀛體字第1050005559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競賽規程(1051200721_1_中州盃競賽規程-修改1.doc)

約 周 張惠芬
助理員專案講師及通識
教育中心體育組組長 林展緯決行
康迪中心 陳彥鋒
中心主任

主旨：檢送本校辦理「2016年全國全民中州盃分齡籃球錦標賽」

競賽規程乙份(如附件)，敬請鼓勵所屬踴躍報名參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比賽日期：105年7月23日至7月31日共9天。
- 二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05年6月24日止，郵戳為憑。
- 三、比賽地點：中州科技大學。
- 四、比賽組別：國男甲組、國男乙組、國女甲組、國女乙組、高男甲組、高男乙組、高女甲組、高女乙組、大專公開男生第一級組、社男組、社女組、青壯組、長青組、壯年組等14組。
- 五、相關競賽規程訊息請至本校http://www.ccut.edu.tw/admInSection/front/news.asp?site_id=at中州科技大學體育室最新即時資訊；臉書Facebook，請查詢「中州盃籃球錦標賽」。

正本：臺中市青年高級中學、大仁科技大學、大葉大學、中山醫學大學、中央警察大學





裝

訂



線

、中原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中國醫藥大學、中華大學、中臺科技大學、元智大學、台灣首府學校財團法人台灣首府大學、弘光科技大學、正修科技大學、玄奘大學、立德大學、光啟學校財團法人桃園縣光啟高級中學、光華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光華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佛光大學、吳鳳科技大學、亞洲大學、明志科技大學、明新科技大學、明道學校財團法人明道大學、東南科技大學、東海大學、花蓮縣立體育實驗高級中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、長庚大學、長榮大學、南投縣立大成國民中學、南投縣立水里國民中學、南投縣私立同德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南華大學、南開科技大學、南臺科技大學、城市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城市科技大學、屏東縣立來義高級中學、建國科技大學、苗栗縣三義鄉育英國民小學、苗栗縣立三義高級中學、苗栗縣立大倫國民中學、苗栗縣立明仁國民中學、苗栗縣立通霄國民中學、苗栗縣私立大成高級中學、苗栗縣私立中興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桃園市立大成國民中學、桃園縣私立大華高級中學、真理大學、能仁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能仁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財團法人台北市私立強恕高級中學、高苑科技大學、高雄市立光華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高雄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高雄市立高雄高級中學、高雄縣私立高苑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高雄醫學大學、國立三重高級中學、國立三重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國立中山大學、國立中央大學、國立中正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、國立斗六高級中學、國立斗六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水里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國立北港高級中學、國立北港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交通大學、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宜蘭大學、國立東華大學、國立東勢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虎尾科技大學、國立金門大學、國立屏東大學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、國立政治大學、國立苗栗高級中學、國立苗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員林高級中學、國立員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員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員林崇實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泰山高級中學、國立高雄大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、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、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、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基隆高級中學、國立基隆高級海事職業學校、國立基隆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國立清水高級中學、國立清華大學、國立鹿港高級中學、國立陽明大學、國立雲林科技大學、國立勤益科技大學、國立新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新化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教育大學、國立溪湖高級中學、國立嘉義大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、國立彰化高級中學、國立彰化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、國立臺中科技大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國立臺北大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商業大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國立臺東大學、國立臺東高級中學、國立臺南大學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、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、國立澎湖科技大學、國立聯合大學、國立羅東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羅東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體育大學、基隆市中正區正濱國民小學、基隆市立安樂高級中學、基隆市立銘傳國民中學、崑山科技大學、淡江大學、環球學校財團法人環球科技大學、逢甲大學、景文科技大學、朝陽科技大學、開南大學、雲林縣立口湖國民中學、雲林縣立土庫國民中學、雲林縣立斗六國民中學、雲林縣立斗南高級中學、雲林縣立北港國民中學、雲林縣立東勢國民中學、雲林縣立崇德國民中學、雲林縣私立大成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新北市立三重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新北市立中山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清水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立光華國民中學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、新竹縣立尖石國民中學、新竹縣私立東泰高級中學、萬能學校財團法人萬能科技大學、義守大學、聖約翰科技大學、僑光科技大學、嘉義市立仁高級中學、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、實踐大學、彰化縣立大村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大同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永靖國民

電子
文
時





2016 年全國全民中州盃分齡籃球錦標賽競賽規程

- 一、宗旨：為配合政府推動籃球運動，普遍發掘培育籃球運動人才，提昇我國籃球技術水準為目的，特舉辦本比賽。
- 二、依據：依臺教體署學(三)字第 1050011186 號函辦理。
- 三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體育署、彰化縣政府、彰化縣體育會、中華民國籃球協會、大專校院體育總會
- 四、主辦單位：中州科技大學
- 五、承辦單位：中州科技大學體育室、運動與健康促進系
- 六、贊助單位：
- 七、比賽時間：(1)社會男子組、青壯組、長青組:105 年 7 月 23~24 日星期六~星期日
(如社男組報名隊數多者另外加一週比賽日期)
(2)國中組、高中組、大專公開男生第一級組:105 年 7 月 25~31 日
星期一~星期五
(3)社會男子組、社會女子組、壯年組:105 年 7 月 29~31 日星期五~星期日
- 八、比賽地點：中州科技大學
- 九、比賽分組：
國男、女組:(民國 89 年 9 月 1 日(含)以後出生者)
(1)國男甲組: 104 學年度國中籃球聯賽參加甲組比賽與志願參賽之球隊。
(2)國男乙組: 國中籃球聯賽參加乙組比賽之球隊。
(3)國女甲組: 104 學年度國中籃球聯賽參加甲組比賽與志願參賽之球隊。
(4)國女乙組: 國中籃球聯賽參加乙組比賽之球隊。
高男、女組:(民國 86 年 9 月 1 日(含)以後出生者)
(5)高男甲組: 104 學年度高中籃球聯賽參加甲組比賽與志願參賽之球隊。
(6)高男乙組: 高中籃球聯賽參加乙組比賽之球隊。
(7)高女甲組: 104 學年度高中籃球聯賽參加甲組比賽與志願參賽之球隊。
(8)高女乙組: 高中籃球聯賽參加乙組比賽之球隊。
(9)大專公開男生第一級組:依照 103 學年度大專籃球聯賽註冊公開男生第一級之球隊
(含本學年度晉級公開男生組第一級之球隊)。
(10)社男組: 不分年齡，自由組隊。
(11)社女組: 不分年齡，自由組隊。
(12)青壯組: 31 歲至 40 歲(民國 75 年(含)以前出生者)。
(13)壯年組: 41 歲至 50 歲(民國 65 年(含)以前出生者)。
(14)長青組: 51 歲以上(民國 55 年(含)以前出生者)。
註: 1.年齡高者可跨組參加年齡限制較低之組別，唯年齡低者不得跨組參加年齡限制較高之組別。
2.青壯組、壯年組及長青組若人數不足時，各單位可男、女混合組隊。但女子滿三十五歲以上者可參加任何一組，未滿三十五歲者限參加青壯組與壯年組。
3.社會組每位球員，限打一隊。
4.各組報名隊數不足 4 隊以上，取消該組比賽。
- 十、報名人數：每隊可報名 14 位，上場僅能在 14 位當中登錄 12 位球員上場比賽。
- 十一、比賽規則：採本會公布修正之 2014-2016 年國際籃球規則及本會網站公佈判例。比賽採每節 10 分鐘，四節共 40 分鐘。
- 十二、比賽制度：各組視報名隊數多寡而定。
- 十三、比賽用球：
- 十四、報名日期：自即日起至 105 年 6 月 24 日（星期五）截止。



十五、報名手續：請上中州科技大學體育室首頁下載報名表，並以電腦繕打

回傳至 mail:「ccut1321_1325@yahoo.com.tw」

並郵寄至彰化縣中州科技大學體育室收（報名時與報名費同時繳交）。

地 址：彰化縣員林鎮山腳路三段二巷 6 號

電 話：04-8359000 轉 1323、1325

十六、報名費：本比賽報名費新台幣 2,000 元及保證金 1,000 元，合計 3,000 元整，保證金於賽後無息退還，無故棄權者沒收保證金並取消所有賽程，不得異議。

十七、抽籤及領隊會議：(一)抽籤會議訂於 105 年 7 月 6 日(星期三) 下午三時整，假中州科技大學體育館 B2 視聽教室舉行，不另函通知，未到者由大會代抽不得異議。

(二)領隊會議訂於 104 年 7 月 28 日（星期四）下午三時整，假中科技大學體育館 2F 運動與健康促進系系圖室舉行，不另函通知。

(三)參加會議者，如非領隊本人或持有授權代理委託書之教練，不得提出相關問題之異議，在會議中每單位只限一人有發言權與表決權。

(四)如對某參賽者資格有疑問時，可在會議中提出由承辦單位處理。

(五)各隊比賽服裝顏色之確認、檢查與協調。

(六)領隊會議無權作有違「競賽規程」之決議，否則其決議視同無效。

十八、獎 勵：

(1)各組依報名隊數決定頒發獎狀乙紙、獎盃乙座，以資鼓勵。

(2)各組冠軍隊伍於明年度賽事，免收報名費。

(3)各組冠軍隊伍之隊名將留名於大會紀念獎盃。

十九、申 訴：

(1)有關運動員資格問題，各單位應於比賽開始前提出；或在該場比賽結束後一小時內，以書面由領隊或教練簽章，並繳交保證金新台幣三千元，向大會或審判委員會提出。

※申訴成立時，保證金退還，否則由大會沒收。

(2)若在比賽終了時，球隊認為某事件有損其權益時，隊長應再比賽紀錄表「抗議球隊隊長簽名欄」簽名，為使此項抗議具有效力，應由領隊或教練比賽結束後 1 小時內，繳交保證金新台幣三千元整，向本會負責人提出，並以書面確認此抗議。

※申訴成立時，保證金退還，否則由大會沒收。

(3)申訴以審判委員會之判決為終決。

二十、附 則：

(1)本活動依據體育署規定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。

(2)凡參加球隊之交通食宿事宜，均由球隊自理。

(3)各比賽球隊應於表訂開賽時間前三十分鐘到場，並向記錄台辦妥出賽手續，同時繳交身分證件，以備查驗。如未攜帶證件者，不得上場比賽。

(4)賽程表中隊名居前者穿淺色球衣，球隊席為記錄台左側，隊名居後者穿深色球衣，球隊席為記錄台右側。若球衣顏色無法依上述規定穿著，應先通知主辦單位，並告知球衣顏色，以便事先協調。

(5)參加比賽球員，如果比賽球衣不符規定時，不得上場比賽。

(6)比賽時非本隊已報名之隊職員不得坐在球隊席上。



(7) 臨場技術委員有權處理比賽中之所有技術問題。

(8) 比賽進行中嚴禁各球隊啦啦隊使用擴音器、鑼鼓及汽笛，以避免影響比賽進行，加油棒則不受此限。

二十一、住宿：

(1) 本校學生宿舍每人每天收 200 元清潔費，國、高中球隊意者請事先預約額滿為止「盥洗用具、睡袋等自備」。

(2) 相關員林地區旅館住宿資訊(如附件一)。

二十二、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由大會修訂之。



2016 年全國全民中州盃分齡籃球錦標賽-報名表

隊 名		參 加 組 別	
領 隊			
教 練		行動電話 (請填)	請詳填
助理教練		行動電話 (請填)	請詳填
隨隊教師		行動電話 (請填)	請詳填
教練電話	住宅: () 學校: () 分機轉: E-mail:		
球隊地址	郵遞區號 () 傳真: 校址: 縣市 鄉鎮區		
球衣號碼	球員姓名	出生年月日	備 註
4			
5			
6			
7			
8			
9			
10			
11			
12			
13			
14			
15			
預備球員			
預備球員			
參賽球員經健康檢查身體健康 狀態正常，特此證明 →		體育(室)組或教練簽章： 年 月 日	學校負責人(校長或主任) 簽章：

是否住宿：否 ☐ 是 ☐ 男 ☐ 人數、女 ☐ 人數

PS. 只限國、高中生申請住宿，床數有限，請盡早申請，謝謝~~